

苏州市教师发展中心

苏师发〔2014〕 117 号

关于开展市校合作市级培训项目的通知

经研究，同意江苏省苏州第十中学校申报的 11 月 22 日上午专家报告以市校合作方式开展，现将有关方案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讲座时间：

2014 年 11 月 22 日（星期六）

8:30-11:30，方智范主讲《诗歌教育与诗歌解读》

二、讲座地点：

江苏省苏州第十中学校（苏州市带城桥下塘 18 号）王鳌厅

三、主讲人简介：

方智范 华东师范大学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、教育部语文课程标准专家组成员。

四、参加人员：

苏州市教育局直属学校语文或其他学科老师，每校 6 人；江苏省苏州第十中学及苏州市振华中学教师 80 人。

五、报名方式：

请各校于 11 月 20 日前登陆江苏省中小学教师（校长）培训管理系统（<http://www.jste.net.cn/uids/>）并完成报名，活动当天按名单签到。

本活动计 4 学时，在省教师培训管理系统已建立市级培训项目“市校

合作——(苏州市第十中学)11月22日上午讲座:诗歌教育与诗歌解读(方智范)”。

六、提示:

请提前15分钟到达苏州十中王鏊厅会场,并完成签到工作。

建议参训老师绿色出行。

